

证券代码：300718

证券简称：长盛轴承

公告编号：2022-080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于2022年8月26日召开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及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汇兑收益，锁定汇兑成本，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拟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现将有关事项公告如下：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概述

（一）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目的

受国际政治、经济形势等因素影响，汇率和利率波动幅度不断加大，外汇市场风险显著增加。因公司业务持续发展，外币收汇金额逐年增长，为更好的规避和防范汇率波动风险，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锁定汇兑成本，公司及子公司拟基于自身实际业务需求，适度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品种

公司及子公司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涉及的外汇币种与自身生产经营所使用的主要结算外汇币种相同，系美元与欧元。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品种具体包括但不限于远期结售汇、人民币和其他外汇掉期业务、外汇期权及其他外汇衍生产品等。

（三）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额度、期限及授权

公司及子公司拟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总额度不超过50,000万元人民币或等值外币，期限为自本次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上述额度在授权期限内可以循环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董事会授权董事长在上述额度范围内行使外汇衍生品业务交易的决策权及

签署相关的交易文件，由财务部负责远期结售汇、外汇期权等外汇交易业务的具体办理事宜。

二、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及公司采取的风险控制措施

（一）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分析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遵循合法、谨慎、安全和有效的原则，不做投机性、套利性的交易操作，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仍存在一定的风险。

1、市场风险：因外汇行情变动较大，可能产生因标的利率、汇率等市场价格波动引起外汇金融衍生品价格变动，造成亏损的市场风险；

2、内部控制风险：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专业性较强，复杂程度较高，可能会由于内部控制机制不完善而造成风险；

3、履约风险：公司会选择拥有良好信用且与公司已建立长期业务往来的银行作为交易对手，履约风险较小。

（二）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风险管理措施

1、公司制定了《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对业务操作原则、业务审批权限、业务管理及内部操作流程、信息隔离措施、内部风险控制程序等方面进行了明确规定；

2、严格控制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交易规模，确保在董事会授权额度范围内进行交易；

3、公司及子公司将认真选择合作的金融机构，在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操作过程中，财务部门将根据与金融机构签署的协议中约定的外汇金额、汇率及交割期间及时与金融机构进行结算；

4、公司财务部门具体经办远期结售汇及外汇期权交易事项，负责方案拟订、资金筹集、业务操作、日常询价和联系及相关账务处理，在出现重大风险或可能出现重大风险时，及时向公司董事长提交分析报告和解决方案，同时向公司董事会秘书报告；

5、为防范内部控制风险，公司及子公司所有的外汇交易均以正常生产经营为基础，以具体经营业务为依托，不得进行投机和套利交易，并严格按照《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管理制度》的规定进行业务操作，有效保证制度的执行。

6、公司审计部门对外汇衍生品交易的决策、管理、执行等工作的合规性进行监督检查。

三、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及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为了更好地规避和防范外汇汇率及利率波动风险，增强公司财务稳健性，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况。

四、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会计政策及核算原则

公司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书和计量》、《企业会计准则第 24 号——套期会计》、《企业会计准则第 37 号——金融工具列报》相关规定及其指南，对拟开展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进行相应的核算处理，反映资产负债表及损益表相关项目。

五、相关的审核和批准程序

（一）董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汇兑收益，锁定汇兑成本。董事会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金额不超过 5 亿元人民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期限为自董事会审议通过后 12 个月，期间可循环滚动使用。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授权期限，则授权期限自动顺延至该笔交易终止时止。

（二）监事会审议情况

公司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议案》，为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业绩造成不良影响，提高外汇资金使用效率，合理降低财务费用，增加汇兑收益，锁定汇兑成本。该事项决策和审议程序合法合规，符合公司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监事会同意公司及其下属子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

（三）公司独立董事意见

独立董事审核后认为：公司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是基于公司经营情况

需要，有效规避外汇市场的风险，防范汇率大幅波动对公司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以规避和防范汇率风险为目的，不进行单纯以盈利为目的的投机和套利交易。公司内部已建立了相应的监控机制，开展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的相关决策程序符合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

六、备查文件

- 1、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2、第四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四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浙江长盛滑动轴承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2年8月27日